# 2024年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(通用16篇)

作者：天使之翼 更新时间：2024-03-30

*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一我是一个活泼好动的男孩，只有*

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、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。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、联想、想象、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，欢迎大家分享阅读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一**

我是一个活泼好动的男孩，只有看书才会让我安静下来。只要家里有一本未看的书，我就会放下手中的事情，看完一遍，再看两遍三遍，直到买新书为止。

说起读书，妈妈算是我最大的“敌人”。妈妈同意我看书，可又担心我学习成绩。

有一天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《水浒传》，我放学回家第一时间就拿起书来看，妈妈把书夺走，笑眯眯地说：“想看书，先把作业写完。”我只好先去写作业。很快，我把作业写完了，刚要拿起书看，妈妈又说：“刚写完作业，休息一会儿，喝点水再看。”我急忙喝两口，开始看起来。

吃晚饭的时候，我边看边吃，妈妈唠叨个没完，说吃饭看书对眼睛不好。到了晚上8点多，我还是没有把书看完。妈妈说：“睡觉吧，明天再接着看。”可我头都没有抬，继续看着。过了一会儿，妈妈又来了，严肃地说：“再给你5分钟时间。”我赶紧看，应都没应妈妈一声。时间一到，妈妈就把灯关掉了。我躺在床上，想着宋江和他的兄弟们，怎么也睡不着，下面的剧情怎么发展呀?谁又受伤了?想着想着就进入了梦乡。梦里我和一百零八位好汉一起惩奸除恶，当然，我就是那一百零九位好汉——吕鹏恩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二**

我叫\_\_，今年八岁，是个瘦高个，有着一双大眼睛，妈妈说我的眼睛很漂亮，但美中不足的是—我的右眼角有一块小疤。我的耳朵大大的，可以听到远处的声音。我的鼻子很大，鼻涕的生产量也很高，刚擤完塞住的鼻子，过了一分钟鼻子又塞住了。

我从小怕蜜蜂，有一次我在家里写作业，突然飞来了一只蜜蜂，我哇地一声跳起来，大叫到：“救命啊，蜜蜂要蜇人了。”老爸说：“蜜蜂不能随便蜇人，它一蜇人它就死了。”我说：“赶快把它赶走！”老爸拿起扇子一赶就把它赶出了窗外，我赶紧把窗户关了起来。

我还怕写作文，我一写作文就头大，像现在我的头就很大，恨不得一头撞死。每次写作文之前我都要把作文书看上一、两个小时，但写出来的却能得到很多的+，真搞不懂。有一次易老师还在班上读过我的作文呢。真高兴！为了增加我的作文速度，老妈给我报了作文班。最近我的`作文速度是增加了许多，也不恨写作文了。

这就是我，一个独特的我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三**

我叫黄锐平，今年13岁，在塔脚中学读一年级。

我流着一头乌黑的短发，黄色的脸上嵌着一双不大不小的眼睛，中中的鼻子，粗粗的眉毛像两把刷子，一张中中的嘴巴，红红的嘴唇和一对机灵的耳朵。我机灵的耳朵能分辨出我家摩托车的声音。我家住在一个小村里，村里住着几百户人家，家家几乎都有摩托车，每当我爸爸骑着摩托车回来，在我家附近滑波的地方开过的时候，我呢，在自己的房间里就能听得出我爸爸摩托车声，知道是我爸爸回来了，你说我历害吗！

我的学习成绩不错。这可得归功于“书”了。我喜欢看书，因为从书里我不但学到了知识，丰富多采了见识，而且还懂得了许多道理……有一回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书，书中描述的是一个叫强强的学生，他家很穷，他一放学回家做完作业就帮妈妈做家务，并利用课余时间帮妈妈卖菜，而我很贪玩，一放学回家我就玩，常常一玩就玩得很过分，回到家时汗流夹背，气喘吁吁，少不了妈妈的一顿批评。书中的强强的事激发了我，我很同情他，自己也很惭愧，我有如此好的`学习环境，我却没有好好珍惜，我应该向萍萍学习，学习她那坚韧不屈的性格，学习她那刻苦好学的精神。

我很调皮。有一次，妈妈带我出去玩。该回家了，妈妈让我先回家，她到外婆家，妈妈说着就走了，我不高兴地回了家，拿出钥匙，打开门。这时调皮的我想到了一个“恶作剧”，于是，我把门上了保险。过了一会儿，妈妈回来了，她怎么也打不开门，急得像“热锅上的蚂蚁----团团转”。她可不知道我正躲在后偷偷地笑呢！过了一会儿，我把门打开，妈妈怒气冲冲地走进来，我见势不妙，急忙转身溜走，妈妈在我身后喋喋不休地唠叨着。

这就是我，一个活泼机灵、聪明可爱的小男孩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四**

我的性格非常温和，许多小朋友都愿意和我做朋友。有时，我在院子里玩，总发现身后有许多小弟弟和小妹妹，她们都喜欢围着我转。有时，别人把我的玩具弄坏了，我总不发脾气，还说没关系。

我的爱好很多，喜欢画画、弹钢琴、看书、唱歌、下棋……但是，我最喜欢画画，每当做完作业，我就打开画板，认真地画起来。画着画着，我忘记了一切。经过努力，我参加了全校绘画大赛，荣获了一等奖。

同学们，你们了解我吗？愿意和我做朋友吗？

你医好了我的牙痛，可我让你心痛了吗;说完就不见了踪影。自我介绍200字作文服饰美容是做好一个女人的必要条件，不是充要条件。犹太人说：“天下最好的东西是舌头，最坏的`东西也是舌头！一天也就如此。广州·搁浅了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五**

我的名字叫陈毅讷，今年9岁，读小学三年级了。我长得可不一般，圆头圆脑圆眼睛，鼻梁上还架着一副小眼镜，我姥爷说我像个小博士。

我的爱好可多了，女孩喜欢的唱歌，弹琴，画画我样样都落不下，偶尔还在班里露一小手呢。可有一件事我怎么也不明白，为什么我每次唱歌唱到尽兴的时候我老妈都会抱头鼠窜扫我的兴。我唱的有那么难听吗？平常我老妈总是唠叨我粗心大意，玩心太重，每次考试都是因为马虎得不到满分，不过我有信心改掉这些不好的习惯，做一名好学生。

这就是我，一个活泼开朗，大大咧咧，乐于助人的小女生，快来和我交朋友吧！

来源：周记400字/400zi/09/

，请保留文章来源信息和原文链接！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六**

大家好，我希望我们可以成为好朋友。我先来做个自我介绍吧！

我的名字叫做和xx，和是和平的和，予是给予的予，凝是凝聚的凝。接下来给介绍一下我的兴趣爱好，我是一个活泼开朗，爱好广泛的的小女孩。

人们常说：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”我喜欢读书写字，我每天都会坚持读书二十分钟噢！每次读书都会情不自禁的被书中内容给吸引住，有时竟然忘记了时间。呵呵！读书让我增长了知识，开阔了视野。我喜欢练习毛笔字，练习毛笔字可不简单，看着那漂亮的字体，我是羡慕的.不得了，好想自己也可以写的那么漂亮。可是妈妈说练字不是一朝一夕的事情，要坚持不懈的努力。我会努力加油的，为自己加油。

我还喜欢跳舞，告诉你们啊！我们的舞蹈可是获得了很多奖项的。就是叫做《压岁钱》的舞蹈，获得了河南省舞蹈金奖和一等奖，这个舞蹈还参加了焦作电视台春晚噢！通过跳舞可以锻炼身体，要练习基本功。如前撑，前桥、后桥、下腰等等，很多的柔体基本功。虽然很辛苦，但是我很喜欢。

好了，就为大家简单介绍到这里了。要想更加的了解我就来和我做好朋友吧！嘿嘿，和我这个独一无二的可爱小女孩做好朋友好吗？让我们架起一座友谊的桥梁吧！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七**

大家好！我叫xxx，是一个自信，开朗，友好，积极向上的小女孩，我有着广泛的兴趣爱好，弹琴、看书、下棋、听故事，也对主持和表演也有着浓厚的兴趣，由我主持的幼儿园毕业演出，获得了一等奖第一名的好成绩。

在爸爸妈妈，幼儿园老师的精心培育下，我已成为一名合格的小学生，希望在今后六年的学习生活中，能和亲爱的`老师，同学们成为最好的朋友！我们大家一起快乐地学习，快乐地成长！谢谢大家！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八**

大家好！我是四（五）班的郑xx，今年11岁了。在班里我是学习委员，四人小组长。在我的家里挂着许多奖状，“学习标兵”、“三好学生”、“优秀学员”等等。

我是个热爱集体的\'孩子。在班级里，当看到同学有困难时，我会主动帮助他（她）们。帮助老师维持纪律，保证流动红旗能够在班里飘扬。我还代表班级参加学校组织的“五子棋”比赛，“踢毽子”比赛，跟同学一起为班级取得了非常好的成绩。

我在学习方面肯下功夫。平时多看书，多做题。我以前写的字很难看。后来，我看到我们班的写字大王的字后，便下定决心一定要把字写好。于是，我每天照着钢笔字帖练字，从不间断。功夫不负有心人，终于我的字写得好看了许多。

我是个十足的“书呆子”。有时候一本好书会让我达到忘我的境界。因为看书，总是忘记吃饭，忘记时间。多看各种课外书让我学到了许多课本上没有的知识，也给我的学习带来了很多好处，使我各方面都有好的成绩，多次被评为“三好学生”。

虽然我已经做得很好，但是我觉得还不够。我要更加努力，让自己做得更好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九**

不过，我可有一个坏毛病，就是老是说错别字，所以妈妈又给我起一个绰号：别字林，有趣吧！虽然我老是说错别字，但是我的语文、数学成绩还是在班上名列前茅的。现在，你别看我小，但是我的志气却不怎么小，长大以后，我决定当一名科学家，为我们的.祖国做出应有的贡献。

这就是我，你喜欢和我交朋友吗？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**

我的名字叫xx，是个男生，个子中等，但有些胖乎乎的，头发有些长，有人说我的眼睛长得还可以，我对这个部位也很自信。我的鼻子不是很笔挺，，但不是很难看，牙齿现在虽然不算整齐，但它是可以矫正的，我对自己唯一不满意的地方就是嘴巴，因为上嘴唇有点儿上翘，但整体看来还算可以呦！给自己打个85分吧！

我这个人天生就爱笑，无论在哪里，都能听见我“咯咯”的笑声，就是因为我总爱莫名其妙地笑，所以妈妈总是时常提醒我。

我这个人啊，比较憨厚、老实、一般不惹事生非，和同学比较团结、友好，对自己有些方面不是很自信，至于学习成绩嘛，还需要努力，也希望老师和同学多多帮助我呦！

妈妈说我有个助人为乐的优点，我觉得有一件事就能说明这一点。

的妈妈打了个电话，小妹妹找到妈妈后为了感谢我，还给了我一块棒棒糖呢！

这就是我，欢迎走进我的世界！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一**

我在初中时的\'成绩还可以，但是对于高中新的生活，我觉得它意义并不大。重要的是，我有我的梦想，而且我会为之不懈奋斗。我需要的是更加合理的学习方法，更加不屈不挠的斗志，以及百分之一百二的努力、坚持。有梦，我决不放弃。

我知道前面未知的路有欢乐、有收获，也有磨练。我相信，我有勇气有能力去应对一切！梦想永不褪色。

再一次希望大家记住我——xx。

谢谢大家！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二**

大家好，我叫xx，今年10岁了，就读于方堰塘小学5年级。

我的爱好很多，如乓乒球、篮球，等等。我长得很帅，虽然我的眼晴比较小，但很迷人。耳朵有一点大，鼻子也不错，最重要的是别人都夸我的眉毛长得很好哦，嘴也很小，红红的。

我的性格有点内向，但我喜欢宽容别人。我爱好和平，虽然我有时候不爱动脑筋，但我正在努力改正中。

在我读四年级的时候，有一次，我在外面扫地，扫着扫着，突然王珂跑了出来，对我说：“李维，宋正山把你的书包故意碰在地上，而且踩过去了。”我听完了，还是很生气的，所以我就跑过去大声的给宋正山说：“今天就算了，如果你以后再这么整我，我就去告诉杨老师去。”他听完我的话以后，就走了。这就是我宽容的时候。

还有一次，我在学校做作业，发现有两个同学在打架。我就叫了几个同学，费了九牛二虎之力，一起把他们拉开了。我对他们说：“你们两个别打架了，大家都是好朋友，而且又是在同一个小学读书，我们要好好相处。”听我说完，他们认为也对，就和好了。大家又是好朋友了。

听完了我的自介绍，我想你们都认识我了，知道我是怎么样的一个人了吧。

我不好的地方，我一定会努力改正的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三**

我是一个可爱的小男孩，叫孙杲程。我的脸胖胖的，很惹人喜爱。那一双大而有神的眼睛，发出智慧的光芒，漂亮的双眼皮，比妈妈的单眼皮漂亮多了，小小的嘴巴，很爱吃巧克力。可能是吃甜了的缘故，所以说出来的话都是甜的。常常引得同学和大人的喜爱，一个小酒窝笑起来灿烂极了。

我爱玩电脑游戏，每当读书回家，第一件事就是打开电脑。一会儿玩这个，一会儿玩那个，即使玩一整天，我也不会觉得累，我爱玩qq，和別人聊天，走走四国军棋，有空我还会和同学们玩各种棋。

我也非常喜欢听花儿乐队、周杰伦的歌，我是他们的粉丝。几乎每天都会抽出时间去听他们的歌。

我爱看课外书，《世界十大名著》、《三国演义》、《水浒传》……我已经看了许多遍了，记住了许多有趣的故事，学到了许多课堂上学不到的知识。

我很随和，从不计较别人，所以我有很多朋友，小伙伴都爱和我玩。

我最大的缺点是粗心，但不要告诉别人哦!常常忘这忘那的，无论妈妈老师怎么提醒，我总是记不住。今天妈妈刚提醒，明天又忘了。有时，刚刚记住，没过几分钟便不记得了。

这就是我，一个惹人喜爱的我，一个粗心的我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四**

嗨，大家好!我叫李西腾，是五年级三班中的一员，我喜欢画画，是一个活泼的小姑娘。

我长着一双亮晶晶的大眼睛，但是我的眼睛有点近视，还没有配眼镜，因为妈妈说，戴了眼镜之后眼睛就会越来越小。没办法，只好听妈妈的话。

我的脸是瓜子形状的，适合留辫子，可是，在四年级的时候，妈妈把我的头发给剪了，现在我还很生气。

我的右手上有一些不是很明显的烫伤，那是爸爸在给我送饭的时候烫的。

虽然我的成绩不是太好，但是我还有很多的朋友在我伤心的时候安慰我，陪我一起玩。

我喜欢素描，说起来我和素描还很有缘哪。

我原来学的是绘画，现在却阴差阳错的学起了素描，现在学校还有我画的两幅画哩！

看！这就是我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五**

我皮肤雪白，这在广东并不多见，因为我是湖南人。俗话说：“一白遮三丑”，何况我长得并不丑——秀气的瓜子脸上有一双炯炯有神的大眼睛，一笑露出两个甜甜的酒窝。小时候，我的头发又稀又黄，曾有“三毛”的“美”名，现在长大了，头发也变黑变浓了，真是丑小鸭变小天鹅。

我有点固执，就是办事爱认个死理儿。这一点像爸爸，妈妈说这叫遗传，她常说：“真是胡家性格，辈辈传！”我知道妈妈这是话里有话，那是在表扬我做事的认真劲儿，因此，我听了，心里暗暗自喜。

我担任班干部，所以变得“爱管闲事”，当然，当班干部没有这一点哪行啊。平时见同学不遵守纪律，抄作业等不良现象，我就会以小干部的身份出现，当场严厉批评他们。为此，也曾“得罪”了不少人，有时甚至和好朋友翻脸，所以，有时我也很无奈，但想起自己是出自对他们的关心和帮助时，就又开心起来了，当班干部就要讲原则，所以，我还挺乐意当这个厉害角色的。

我爱广交朋友，我认为友谊是一种无形的，巨大的力量，所以，不管学习好还是差，只要人品好，我都乐意成为他们的朋友，因为生活缺少了朋友，就会感到寂寞、冷清。

虽然我的成绩并不特别好，也并不比别人聪明，但我争强好胜，凡事不甘落后，我喜欢语文、数学、英语等科目，因此，成绩也比较稳定。俗话说：“山外青山楼外楼，强中更有强中手”，要是遇到不懂的问题，我就一定会弄个水落石出，这给了我一个启示：干什么事，只要认真、努力，那就一定会成功。同时也使我领悟到了“锲而舍之，朽木不折；锲而不舍，金石可镂”这句话的深刻含义。

**我的自我介绍到此结束英语篇十六**

我就是我，独一无二的我，我有着浓浓的眉毛，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配在那高高的鼻梁上，生气的时候，眼睛瞪的大大的，活像一只警惕又机灵的小老虎。我有一张能说会道的嘴巴。就是有点爱多管闲事，但我也有许多爱好，比如；弹琴，看书……等等。

小小“蛀书虫”

对于我来说，废寝忘食用在我身上是再贴切不过了，我看起书来就把其它事忘到后脑勺。就说我上次吧，妈妈炒菜时没酱油了，妈妈要我去买，我只好硬着头皮去买，边走还边嘀咕“我看书看得正有味呢！非要这时要我去。”我正走在买酱油的路上，突然眼前飞过熟悉的四个大字\_新华书店，我像饥饿的小羊跑进了鲜嫩的草地，痛快的畅饮。我仿佛进了书的海洋。12点了我拿着钱稀里糊涂地买了一瓶醋，跑回家。妈妈问我：“酱油呢？”在这里。“我递给妈妈醋。”这哪是酱油呀！“，妈妈有可气又可笑的说，”这是醋。你真是个蛀书虫。“这有什么办法，谁要我这么喜欢书呢。

小小班干部

在学校里，我可受过许多”罪“，不信你听我来说说吧。

“早读罪”对我来说是最伤脑筋的事了，一早读，教室里就乱哄哄的，直到上课了才安静，总是免不了一吨骂。

“晚回家罪”，对我来说是最为常见了。出黑板报，收作业，经常让我晚回家，作业也经常写到深夜，但每次进选班长都是我的票数多。我还真算是合格的班长呢！

我就是我，我为我感到自豪！

本文档由撇呆范文网网友分享上传，更多范文请访问 撇呆文档网 https://piedai.com